

# 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0月27日，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代表共8位，会议成立了竣工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项目经合肥高新区经贸局（2019-340161-27-03-023608）备案，选址位于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智路30号，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内。项目总投资8745万元，建成后能够新增年产200万支的左卡尼汀注射液，年产10万支的ZK040注射液，年产100万支的舒更葡糖钠注射液，年产50万支盐酸氨酮戊酸口服冻干粉，年产500万支注射用抗血小板溶栓素，年产10万支Surfaxin注射液，年产200万支那屈肝素钙注射液，年产70万支磺达肝癸钠注射液，年产2600万支立迈青（注射用低分子量肝素钙）冻干粉针剂和年产1000万支尤靖安凝胶的生产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备案，11 月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6 月项目报告表编制完成并于 7 月 1 日由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审批意见（环高审【2020】092 号）。目前项目生产线已在正常生产、环保措施已同步落实，且从立项至本次环保验收前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实际总投资约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

## （四）验收范围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意见要求进行建设。本次验收针对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验收期间工况稳定。

## 二、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不涉及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的变动，实际生产过程那屈肝素钙注射液生产线和磺达肝癸钠注射液生产线位于综合楼二楼，只是局部产线位置的调整，其他相应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废气处理由原有的依托现有工程“活性炭+碱液洗涤装置”变为“新增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再依托现有工程碱液喷淋装置处理”，由于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为有机废气，废气治理措施变更后废气治理效果不变，没有导致项目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也没有造成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本次废气治理措施的调

整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

(一) 废水：项目车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淋浴及服装清洗废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包材清洗废水、注射水及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浓水、蒸汽冷凝水一起排入市政管网，最后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二) 废气：①投料粉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采用真空投料，车间设有中、高效过滤系统；②制剂配制有机废气：Surfaxin 注射液配置过程会产生少量挥发有机废气，通过新增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再进入现有工程碱液喷淋装置处理，最后引入现有工程生产大楼排气筒排放（排放高度约 15m）；③污水处理站恶臭：依托现有工程臭气净化塔（喷淋+微生物吸附）进行处理，然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项目平面布置合理，选取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

(四) 固体废物：一般固废中废包装材料、西林瓶外售物资公司进行回收；生活垃圾、纯水制备过程产生废超滤膜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危废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实验废液、实验药品、试剂空瓶、废活性炭、污泥，集中收集后分类贮存于危废暂存库，然后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单位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省国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报告（安徽省国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对厂区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监测），结果表明：

(一) 废气



有组织废气：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制剂配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新增）+碱液喷淋（依托）装置处理后汇入现有工程生产大楼的排气筒，最终引至楼顶排放（排放高度约15m）；污水处理站恶臭依托现有工程臭气净化塔（喷淋+微生物吸附）进行处理，然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车间有机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安徽省《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10005—2021）中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项目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测到的最大浓度分别为 $3.37\text{mg}/\text{m}^3$ ，满足安徽省《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10005—2021）中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二）废水

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达到环评阶段设计处理效率要求，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满足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项目废水总排口综合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望塘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经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COD、 $\text{NH}_3\text{-N}$ 出水水质达《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要求， $\text{BOD}_5$ 、SS出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尾水排放到南淝河。

## （三）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废中废包装材料、西林瓶外售物资公司进行回收；生活垃圾、纯水制备过程产生废超滤膜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项目危废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实验废液、实验药品、试剂空瓶、废活性炭、污泥，集中收集后分类贮存于危废暂存库，然后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处理。

## 五、对外环境的影响

根据《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监测结果，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均达到验收标准，固体废物妥善处置，项目运营期间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固体制剂包装车间阶段性验收内容，环评审批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相关环保制度，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
- 2、建议企业进一步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建立严格的风险防范、预警体系，制定周密细致的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杜绝污染事故。

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兆科药业（合肥）有限公司新增扩产品种以及药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验收组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方式
验收负责人（组长）	孙云忠	兆科药业	总工程师	13855166204
专家	李一	安徽省生态环境研究所	主任	13866182368
	程嘉	合肥环科所	主任	13855163225
	邓亚奎	安徽华信生态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8156036250)
	许立	安徽省(合肥)环科公司	主任	13866131611
	孙敏	兆科药业		1395696603
组员	张永欣	安徽华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65735972
	王俊	安徽省生态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员	13696506875
				18654558610